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保提标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有关要求，结合编制的《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保提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公司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现场检查。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验收检查组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将建设实际情况及《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黄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保提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的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采用 SN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烟气脱硝）脱硝工艺去除焚烧烟气 NO_x、采用氨水作为 SNCR 脱硝还原剂。氨水均为外购 20%氨水，运至厂区卸至 1 个 30m³氨水储罐贮存，经输送、分配至 3 台焚烧炉，分别经混合稀释至 5%浓度后由 6 支喷枪喷入每台焚烧炉内脱除 NO_x，设计脱硝效率为 55%，实际检测脱硝效率约 64%。

项目为原渗滤液处理站扩建工程，沿用原有的调节池+厌氧（UASB）+ MBR（反硝化硝化+超滤）+ NF（纳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路线，将规模从原来的 240t/d 扩大至 400t/d，以解决现有渗滤液系统处理能力夏季适应性偏小、超负荷运行效果不好的问题，实际处理渗滤液水量未发生变化。

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本项目作为废气治理设施，对垃圾焚烧炉所排烟气中的 NO_x 有明显削减，垃圾焚烧炉所排其他废气均不发生变化。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实际 NO_x 排放量比环评预测的减排量更多，污染影响大大减少。

项目有组织废气 7 月 22 日-23 日两天焚烧炉排气筒出口排放的氮氧化物满足 GB 18485-2014《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表 4 中标准限值要求；由于焚烧炉进口涉及高温安全因素无法进行检测，NO_x 未治理前排放浓度参考未上脱硝设

施前的废气检测数据（黄环监气字【2014】第090号），核算脱硝效率64%，满足环评要求。厂界恶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浓度均满足GB 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可知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脱硝工程需要消耗除盐水作为氨水稀释剂，正常运行时无废水产生；渗滤液处理站扩建工程仅为满足解决现有渗滤液系统处理能力夏季偏小、超负荷运行效果不好的问题，废水处理量及排水量并未发生变化，项目将对电厂外排废水中的污染物排放量有所削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输送泵、空压机、水泵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在80~95dB(A)之间。本项目采用专用设备间隔声；选用低噪音设备；风机进口安装消音器，设减振基础等措施。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垃圾。脱硝工程无固废产生，渗滤液处理站扩建工程处理水量不变、产生的污泥经浓缩干燥后直接入炉焚烧，不设暂存间，因此本项目无新增固废。

（5）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实施后实际核算的NO_x减排208t/a，COD减排3.91t/a，氨氮减排1.286t/a，均优于环评要求。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保相关制度，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基本做到了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排污许可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

七、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考虑本项目影响范围，以项目周围村庄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群众团体等。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项目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 (2) 项目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 (3) 项目生产期间产生的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 (4) 项目生产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对您的影响程度；
- (5) 其它建议和要求。

八、验收公示反馈

- (1) 公众可通过电话方式向建设单位的联系人提出意见；
- (2)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黄石市黄金山工业新区王太路9号

联系人：王丽

联系电话：18071230614

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请于本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用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也可将书面意见提交负责该建设项目审查监管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在本项目竣工验收调查报告公告内容之日起1个月内，即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10月22日。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22日